

南開技術學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二學年度
(附列民國九十一年學年度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學校沿革

本校於六十年八月奉教育部核准設立，原名私立南開工業專科學校，後於八十二年一月經教育部核准，更名為私立南開工商專科學校，復於九十年六月經教育部核准自九十年八月一日起改制為南開技術學院。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教育部頒「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惟部頒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

長期投資及基金

係學生就學補助之專款專用帳戶。

本校依學雜費收入總額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提撥作為學生就學補助基金，並設立專戶儲存於銀行。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教育部所頒之「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教育部台(81)技第15678號函之規定，不提列折舊。修理及維修支出可延長使用年限或增加資產效能者予以資本化，否則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

未完工程之利息支出未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予以資本化。

退休金及退職金

本校依教育部頒「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撥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訂有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本校每學期於學費百分之二範圍內收取教職員工退撫經費，連同董事會及學校相對提撥學費百分之一之經費提繳，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

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職）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支付。凡符合該辦法所訂年齡及服務年資之專任教職員皆可於退休時由該基金給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每學期提撥退休金時帳列退休金支出。

權益基金

係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剩餘轉入數，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皆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餘為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所得稅

本校符合行政院頒「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時，可免納所得稅。

科目重分類

九十一學年度財務報表若干科目已予重新分類，俾配合九十二學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現金

	<u>九十三年七月底</u>	<u>九十二年七月底</u>
銀行存款	\$ 376,260,668	\$ 444,033,249
零用金	<u>220,000</u>	<u>60,000</u>
	376,480,668	444,093,249
減：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u>100,000,000</u>)	<u>-</u>
	<u>\$ 276,480,668</u>	<u>\$ 444,093,249</u>

九十三及九十二年七月底銀行存款中屬學校代收軍護人員薪資分別為 5,620,722 元及 5,721,058 元。

其他流動資產

	<u>九十三年七月底</u>	<u>九十二年七月底</u>
預付國科會研究費	\$ 4,954,792	\$ 6,379,961
預付研習費用	-	4,664,522
其他	<u>3,948,974</u>	<u>2,014,610</u>
	<u>\$ 8,903,766</u>	<u>\$ 13,059,093</u>

固定資產

九十二學年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44,951,060	\$ -	\$ 1,460,275	\$ -	\$ 43,490,785
土地改良物	47,071,631	-	-	-	47,071,631
建 築 物	819,079,259	10,776,550	-	285,074,053	1,114,929,862
機械儀器及設備	398,758,706	58,786,038	34,906,066	8,384,000	431,022,678
圖書及博物	39,144,820	19,751,780	22,373	48,800	58,923,027
其他設備	132,861,829	19,113,061	4,880,125	8,591,448	155,686,213
未完工程	67,814,429	234,283,872	-	(302,098,301)	-
	<u>\$ 1,549,681,734</u>	<u>\$ 342,711,301</u>	<u>\$ 41,268,839</u>	<u>\$ -</u>	<u>\$ 1,851,124,196</u>
九十一學年度					
土 地	\$ 44,951,060	\$ -	\$ -	\$ -	\$ 44,951,060
土地改良物	58,670,279	2,447,050	14,045,698	-	47,071,631
建 築 物	819,079,259	-	-	-	819,079,259
機械儀器及設備	366,503,048	58,913,134	26,657,476	-	398,758,706
圖書及博物	30,289,897	8,970,376	115,453	-	39,144,820
其他設備	137,122,760	10,635,916	14,896,847	-	132,861,829
未完工程	-	65,530,998	-	2,283,431	67,814,429
預付工程款	2,283,431	-	-	(2,283,431)	-
	<u>\$ 1,458,899,734</u>	<u>\$ 146,497,474</u>	<u>\$ 55,715,474</u>	<u>\$ -</u>	<u>\$ 1,549,681,734</u>

本校於八十九年六月以當時董事長（余政光先生）名義向第三人購買學校北側農地，面積 7,663 平方公尺，金額計 17,201,157 元，該地已於八十九學年度開發完成作為學校運動場之用，並已簽具切結書，承諾於變更地目手續完成後，無償將所有權移轉予學校，且已設定相關保全措施；惟本校於九十一學年度依教育部指示，應將前述土地變更為文教用地，截至九十三年十月七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程序。

本校鄰近道路之五筆土地成本計 1,460,275 元於九十二學年度經南投縣政府徵收，取得補償款 4,053,560 元（帳列其他收入），並已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一條規定辦理。

應付費用

	九十三年七月底	九十二年七月底
應付年終獎金	\$ 17,555,125	\$ 16,944,000
應付水電費	1,380,634	-
應付勞健保費	1,010,563	959,622
應付獎助學金	-	3,683,008
其 他	4,758,393	1,953,253
	<u>\$ 24,704,715</u>	<u>\$ 23,539,883</u>

預收款

	<u>九十三年七月底</u>	<u>九十二年七月底</u>
預收補助款	\$ 44,508,922	\$ 38,290,858
預收下學年度學雜費	38,675,379	24,506,039
預收軍護薪俸	5,675,595	5,721,058
其他	<u>468,249</u>	<u>27,120</u>
	<u>\$ 89,328,145</u>	<u>\$ 68,545,075</u>

代收款

	<u>九十三年七月底</u>	<u>九十二年七月底</u>
代收國科會補助款	\$ 10,441,634	\$ 6,924,120
代收教職員工保險費及所得稅	1,542,367	1,493,093
代辦費	1,060,450	1,419,067
其他	<u>743,169</u>	<u>1,395,716</u>
	<u>\$ 13,787,620</u>	<u>\$ 11,231,996</u>

長期銀行借款

	<u>九十三年七月底</u>	<u>九十二年七月底</u>
九二一地震公私立學校修復重建 教學建築與設施專案借款—於 九十四年三月至一〇四年十一 月到期；年利率九十二學年度 為 1.525%-3%，九十一學年度 為 3%	\$ 200,000,000	\$ 200,000,000
興建學生宿舍大樓借款—於九十 六年十月至一〇七年八月到 期；年利率為 1.925%	<u>100,000,000</u>	<u>-</u>
	300,000,000	20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090,909)	-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290,909,091</u>	<u>\$ 200,000,000</u>

本校為修復、重建教學建築與設施，於八十九年三月經教育部核准向第一商業銀行草屯分行申請「九二一地震公私立學校修復、重建教學建築與設施專案貸款」200,000,000元。

本校九十二學年度興建學生宿舍大樓借款，業經教育部 92.5.12 台技(二)字第 0920056764 號函核准，並已提供定期存款 100,000,000 元作為擔保品。

權益基金及餘絀

	權 益 基 金 (附 註 二)	累 積 餘 絀	基金及餘絀合計
九十一年八月初餘額	\$1,136,390,717	\$ 387,548,836	\$1,523,939,553
累積餘絀轉列權益基金並 變更財產總額	120,225,586	(120,225,586)	-
九十一年學年度收支結餘	-	157,739,543	157,739,543
九十二年七月底餘額	1,256,616,303	425,062,793	1,681,679,096
累積餘絀轉列權益基金並 變更財產總額	25,251,001	(25,251,001)	-
九十二年學年度收支餘絀	-	115,300,775	115,300,775
九十三年七月底餘額	\$1,281,867,304	\$ 515,112,567	\$1,796,979,871

關係人交易

本校九十二及九十一年學年度與關係人間並無重大交易事項發生。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三年七月底止，本校已簽約而尚未支付之固定資產及一般支出款項約 2,300,000 元。

俊國水電工程有限公司請求本校支付有關九十年度「南開技術學院工程大樓內電源管線路工程」之工程尾款及相關利息案，該公司已於九十二年底向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提出仲裁申請，要求本校給付 2,790,871 元並加計自九十年年底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截至九十三年十月七日止，本案尚未經仲裁人審議。本校管理當局經諮詢委任律師，認為該項仲裁案取決於仲裁人切入之觀點，勝負尚難預料，因是並未估列相關損失。